

2021年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预算3.4万元的4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39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4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39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4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0.4万元的32.5%。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支出 1.39 万元，占 91.4%；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占 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3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年审、年票和其他日常运行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业务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27 人。主要包括：各级业务单位开展相关业务交流活动等接待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	0.00	3	0.00	3	0.4	1.52	0.00	1.39	0.00	1.39	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